

簽核記錄列印

創稿文號： C1101101008

公文型態： 簽

傳送方式： 電子傳送

創稿日期： 2021-11-01 15:16

承辦單位： 教務處

承辦人： 洪翠鳳

附件說明： 110 (1) 第2次教務會議紀錄

主旨： 陳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紀錄，請核閱。

說明： 本校於110年10月26日下午2時召開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擬辦： 陳請鈞長核閱後存查，並同步以電子郵件寄送與會單位知悉。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1	教務處	辦事員 洪翠鳳	2021/11/01 15:16	待處理
簽辦意見：				
2	教務處	教務長 楊肅正	2021/11/01 16:58	串簽
簽辦意見： 陳閱				
3	秘書室		2021/11/01 19:29	串簽
簽辦意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秘書室 <input type="checkbox"/> 『陳宜黛』登記桌分文至承辦人】				
4	秘書室	主任秘書 陳俊良	2021/11/05 18:01	串簽
簽辦意見： 陳閱。				
5	林炎成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炎成	2021/11/05 21:26	串簽
簽辦意見： 陳閱				
6	校長室	校長 許聰鑫	2021/11/09 21:25	決行
簽辦意見： {[校長室][許聰鑫]決行作業} 閱				
7	教務處	辦事員 洪翠鳳	2021/11/09 21:25	流程終結
簽辦意見：				



C1101101008

南開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第 2 會議室

主席：楊教務長肅正

紀錄：洪翠凰

出席人員：楊肅正教務長、劉正智副教務長、劉冠佑研究發展長、陳怡華處長、江昭龍院長、王得安主任、陳振華主任、鄭世平主任(楊錦華副教授代理)、俞有華主任、林正敏院長、林柏宏主任(許勝程助理教授代理)、張淑敏主任、王之相主任、林萬忠主任、游守中主任、蔡正章主任、郭錫勳助理教授、陳素珠助理教授、王鵬凱助理教授，共 19 人

請假人員：吳昭瑰主任、林美珠主任、林我崇主任、楊烈岱教授、倪維亞講師、林怡婷學生代表、黃富佳學生代表，共 7 人

列席人員：張淑真組長、許勝程組長、洪崇彬主任(請假)、李政道組長，共 3 人

壹、會議開始

貳、工作報告：

- 一、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已於 110 年 9 月 9 日上午 9 時召開完畢，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下：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提案之執行情形回覆表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第一案	教師申請更正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授課課程學期成績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已完成成績更正作業。
第二案	南開科技大學學生「I.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本案已於 110 年 9 月 14 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第三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辦法」，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課務組	本案已於 110 年 9 月 30 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第四案	擬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科技學院院	一、修正後通過。 二、第一點修正	科技學院	本案已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公告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重點學程工作小組設置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為： 依據「南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特設院重點學程工作小組，並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科技學院院重點學程工作小組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實施。
第五案	擬訂定科技學院院重點學程「車輛與機電產業技術學程」110學年度入學修課規定草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本案已於110年10月20日公告實施。
第六案	擬訂定科技學院院重點學程「智慧科技與綠色節能學程」110學年度入學修課規定草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本案已於110年10月20日公告實施。
第七案	擬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科技學院車輛產業數位科技微學程修課要點」，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本案已於110年10月20日公告實施。
第八案	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永續觀光跨領域學分學程修課要點」，提請審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修正： 專業選修課程中之「流通管理」調整為「消費者行為」，「門市服務管理」調整為「顧客關係管理」。	管理學院	本案已於110年10月18日公告實施。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第九案	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高齡服務數位科技微學程修課要點」，提請審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修正： 必修課程中之「管理學」調整為「Python 與資料分析」。	管理學院	本案已於110年10月18日公告實施。
第十案	「南開科技大學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校特色學程修課規定(110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規劃修訂案，提請審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修正： 七大領域課程中之課程類別，「藝(醫)」依所規劃之課程科目修正為「藝」。	福祉中心	本案已於110年9月9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第十一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校特色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第一點修正為： 依據「南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設置「南開科技大學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校特色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特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校特色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福祉中心	本案已於110年10月10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二、註冊組報告：

- (一) 110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已統計完成：全校招生內含名額為910人，內含註冊人數共**653**人，另有**30**名境外生，故總註冊率(含境外學生)為**72.74%**。各系招生狀況詳如【附表一】。

- (二) 新生/轉學生學生證已完成發放，請轉知尚未領取的學生至註冊組領取。部分學生因未繳交相片電子檔尚未製卡，有問題之學生應盡速至註冊組洽詢辦理。
- (三) 110 學年度各項統計報表（如校務基本資料庫、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預計於 110 年 10 月 25 日前填報完畢。「內政部教育程度通報」預計 110 年 11 月 15 日完成填報。「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則預計於 110 年 11 月 12 日完成填報。
- (四) 各類招生名額及招生相關資料之填報正陸續進行中，感謝各單位配合。111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已請各系確認招生名額及相關內容，已於 110 年 10 月 19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並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網路公告簡章，110 年 11 月 9 日開始接受報名。
- (五) 111 學年度四技特殊選才、申請入學、甄選入學(一般組及聯合登記分發招生簡章已進行修訂中，預計 110 年 10 月 25 日完成聯合招生委員會填報作業。
- (六)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預計於 110 年 11 月 16 日召開第一次委員會，110 年 11 月 11 日至 18 日各校完成簡章填報。
- (七) 本學期期中考訂於 110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12 日(進修部假日班 13、14 日)舉行，期中考成績繳交截止日為 110 年 11 月 19 日(進修部假日班 21 日)，敬請配合。另，平常成績應至少每月輸入一次，以利成績預警系統之正常運作並協助輔導學生學習。
- (八) 本校已於 110 年 10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學生學習預警與輔導實施要點」，請各單位落實執行學生學習預警與輔導，提高就學穩定度。

三、課務組報告：

- (一)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室觀察會議業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召開完竣，並開始進行教室觀察作業。
- (二) 目前已完成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授課鐘點數及兼任教師授課時數陳報作業。
- (三) 課務組將於本(10)月底配合會計室，進行開學加退選後第二張繳費單製作。
- (四)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排課協調會議訂於 110 年 10 月 27 日召開。
- (五)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資源網調查教育主題活動相關資料，預計於 110 年 10 月 29 日填報上傳。
- (六)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3-1 新生入學的畢業學分結構統計表、表 3-2-2 課程發展相關組織資料表、3-5 實際開課結構統計表、3-5-1 校定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資料表、3-5-2 專任教師實際授課時數

大於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調查表、4-2-11 學生修讀科技相關課程情形資料表、表 15-13 英語補救教學相關課程情形資料表，將依據各系回覆資料彙整後填報上傳。

- (七) 學術自律績效已列入教育部獎勵補助款核配指標，本次學術自律績效認列之修課證明期限為 109/10/16~110/10/15。於規定期限內已完成「臺灣學術倫理教育」線上修習 6 小時課程，並取得修業證明之研究所新生共計 61 名。長期照顧與管理系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碩士班尚有 1 位同學未取得修業通過證明，請系協助其完成，始得進行碩士論文研究。

四、教資中心報告：

- (一)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相關說明：

教育部 111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每案每年最高補助 50 萬，申請相關時程如下，為利於全校彙整作業，請申請教師務必於 12/10 23:59 上傳完成所有文件。申請表單下載 <https://tpr.moe.edu.tw/>。

(1) 開放帳號申請：2021.11.17(三) 09:00

(2) 開始收件：2021.11.22(一) 09:00

(3) 學校截止收件：2021.12.10(日) 23:59

(4) 教育部截止收件：2021.12.21(二) 23:59

- (二) 整體發展補助之提昇師資獎補助編纂教材及製作教具成果發表會暨複審會議，預計將於 110 年 11 月 17 日 18 日舉行，確定日期將 E-mail 通知，歡迎各位老師參加，並協請各院通知參與複審教師準備複審簡報或實體教具，以及請審查委員準時到場審查。另外，協請各院通知參與複審教師先行準備相關作品成果約 2-3 分鐘之影音介紹 mp4 檔，以提早提供複審委員審查，並於複審當天準備約 5 分鐘複審簡報或實體教具介紹，且以介紹作品及成果為主，而非製作過程呈現。

- (三)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教學評量實施中，施測通知已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 E-mail 全校導師及系科協助宣導。期初教學評量，填答時間於 110 年 10 月 31 日截止，請教學單位督促學生上網填答。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教師申請更正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授課課程學期成績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截至 110 年 10 月 4 日止，計有 2 名教師提出申請更正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授課課程學期成績。
- 二、學期成績更正名冊，如【附件一】。
- 三、俟本次會議通過後，依本校學期成績更正辦法第六條，由註冊組統一進

行後續成績更正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學生逾期未註冊、逾期未復學、修業期滿仍未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退學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共 20 名逾期未註冊，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請參考【附件二-1】說明。另有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三年級學生何梅蘭(學號：108B3E040)乙員，因已失聯，至 110 年 10 月 13 日仍未依本校規定完成註冊；配合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填報教育部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調查表需要，已先於 110 年 10 月 13 日簽奉校長核准，依本校學則逾期未註冊規定處予何梅蘭同學退學處分，併提本次會議追認。
- 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延修生，共 9 名逾期未註冊，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請參考【附件二-2】說明。
- 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共 92 名休學期滿逾期未復學，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請參考【附件二-3】說明。
- 四、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共 3 名修業期滿仍未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請參考【附件二-4】說明。
- 五、上述學則，大學部依本校學則第十五條，碩士班依本校學則第三十條，專科部依本校學則第三十八條規定，應予退學。

決議：

- 一、確認後通過。
- 二、外籍生退學名單，依本校學則規定，請國際交流中心辦理後續通報相關作業。

第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習學分低於應修習學分數下限，依學則規定令其休學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則第五條第八款：「……少於各學期應修習學分數下限者，經相關程序審查，得令其休學。」
- 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修習學分數低於下限規定學生共 1 位，名單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畢業人數統計表，提請核備。

說明：

- 一、至110年10月13日止，修畢全部課程及學分數者，業經各系、科、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及教務處註冊組完成歷年成績表審查作業。
- 二、畢業人數統計表，請參閱【附件四-1】；審查名冊，請參閱【附件四-2】(另附)。

決議：同意核備。

第五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新生、轉學生入學資格審查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部新生、轉學生入學資格已由教務處註冊組初審完畢。
- 二、日間部五專新生 56 名，四技新生 290 名(含保留入學 1 名、退學 3 名)，碩士班新生 38 名，共計 384 名學生已完成註冊程序且入學資格符合規定。四技新生中包含 7 名境外生一般生及 23 名新南向專班越南籍學生，境外生一般生中 1 名已完成繳交全數入學證件並已在校上課，另 6 名目前已入境接受隔離中，該 6 名境外生一般生及 23 名尚未入境新南向專班越南籍學生，為適用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安心就學措施之對象，擬依本校學則第四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因有正當理由同意可先行註冊入學，延期補繳學歷(力)證件，但須於一定期間內補繳(暫訂為 111 年 1 月 31 日前)，否則取消入學資格；其尚未取得華語文能力測驗證書者，並依教育部 110 年 7 月 7 日臺教文(五)字第 1100087853 號函規定辦理。
- 三、進修部四技新生 156 名，二技新生 109 名，二專新生 32 名，碩士在職專班新生 36 名，共計 333 名學生已完成註冊程序且入學資格符合規定。
- 四、日間部、進修部轉學生共計 56 名學生，已完成註冊程序且入學資格符合規定。
- 五、日間部、進修部、轉學生審查名冊暨各相關統計表，請參考【附件五】(另附)。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士班學生申請修讀碩士班預研究生錄取名單，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南開科技大學學士班預修碩士班(4+1)修讀辦法第三條規定，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士班學生申請修讀碩士班預研究生共 3 名，錄取名單如【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輔系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學位授予法之修正，並依本校現況作業需求修正本辦法。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輔系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七】。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學位授予法之修正，並依本校現況作業需求修正本辦法。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八】。

決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申請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申請表」格式及說明文字。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申請表」修正草案如【附件九】。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休（退）學申請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因應本校課體組辦公室位置異動、生輔組業務更動等因素，並且加註就學貸款、學費減免及團體保險等業務於寒/暑假期間之服務位置，爰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休（退）學申請表」。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休（退）學申請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3 日來文修正有關學生懷孕受教權相關條文《臺教學（三）字第 1100072134C 號函：第四、六、七、十二、二十六、三十三、五十條》，爰修正本校學則相關條文。
- 二、為使本校學則各項規定更臻完善，因應身心障礙學生需求及配合校內相關規定之修正，酌修第五、六、十五、二十、二十一、三十、三十八、四十六條條文及第四篇第一章篇章名稱。
- 三、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則」(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一】。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第五條第一項第五款第四目修正為：
(四)專科部五年制後二學年及二年制日間部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三十二學分。

第十二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確保學生權益，擬建立預警制度，爰增訂第八條第二項。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二】。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102年9月3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20126855 號函規定之意旨，修正部份條文。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辦法」(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三】。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第四條第一項第九款第二目修正為：
(二)以取得之校內外各類推廣教育學分申請科目抵免，須為入學本校前已

開課修讀中或已完成修讀之課程，否則不得申請抵免。

第十四案(提案單位：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非應外系學生外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配合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整併通識教育中心與外語教學中心為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
- 二、本案業經110年8月31日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110學年度第1次中心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南開科技大學非應外系學生外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四】。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五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休閒事業管理系、長期照顧與管理系、餐飲管理系、企業管理系及資訊管理系 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暨其公告看板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休閒事業管理系、長期照顧與管理系、餐飲管理系、企業管理系及資訊管理系 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暨其公告看板修正案，業經校內相關會議討論通過，會議名稱及召開時程如下表：

系名	會議名稱	召開時程	備註
休閒事業管理系	休閒事業管理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	110/5/19/	業經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原外語教學中心)及研發處完成審查作業。
	管理學院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	110/6/4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	110/6/4	業經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原外語教學中心)及研發處完成審查作業。
	民生學院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	110/6/15	
餐飲管理系	餐飲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	110/6/9/	一、107、108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公告看板)修正與法規一致，「資訊能力」未提供補救措施(本校目前未辦理
	民生學院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	110/6/15	

系名	會議名稱	召開時程	備註
			資訊大會考)。 二、業經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原外語教學中心)及研發處完成審查作業並已依研發處修正意見修正完畢。
企業管理系	109(2)第1次系務會議	110/5/13	一、107~109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公告看板)新增「資訊」及「專業」項目相關配套措施(包含多重管道及相關替代方案之選擇)。 二、業經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原外語教學中心)及研發處完成審查作業
	109(2)第1次院務會議	110/6/4	
資訊管理系	109(2)第1次系務會議	110/5/19	一、107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公告看板)新增「資訊」及「專業」項目相關配套措施(包含多重管道及相關替代方案之選擇)。 二、業經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原外語教學中心)及研發處完成審查作業
	109(2)第1次院務會議	110/6/4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五-1】及107~109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公告看板),如【附件十五-2】(另附);「南開科技大學長期照顧與管理系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五-3】及107~109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公告看板),如【附件十五-4】(另附);「南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I.E.E.E.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五-5】及107~109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公告看板),如【附件十五-6】(另附);資訊管理系107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公告看板),如【附件十五-7】(另附);企業管理系107~109學年度I.E.E.E.基本能力指標(公告看板),如【附件十五-8】(另附)。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六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科技學院、管理學院各系 110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一年級學生 I.E.E.E.基本能力指標及公告看板，提請審議。

說明：科技學院、管理學院各系 110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一年級學生 I.E.E.E.基本能力指標及公告看板，業經各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及研發處完成審查作業，各系 110 學年度 I.E.E.E.基本能力指標及公告看板彙整如【附件十六】(另附)。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七案（提案單位：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案由：本校長期照顧與管理系授予學位名稱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系報奉教育部核准自 110 學年起，更名為長期照顧與管理系，大學部畢業學生擬授予管理學士學位，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畢業生擬授予管理碩士學位。

系所名稱	學位名稱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Dept. of Long-Term Care & Management, LTCM)	管理學士 (Bachelo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B.B.A.)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of Gerontic Technology and Service Management, GTSM)	管理碩士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In-service Master Program of Gerontic Technology and Service Management, GTSM)	管理碩士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 二、本案業經 110 年 8 月 30 日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及 110 年 10 月 15 日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二、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系所名稱修正為：

系所名稱	學位名稱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of Gerontechnology and Service Management, GTSM)	管理碩士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In-service Master Program of Gerontechnology and Service Management, GTSM)	管理碩士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第十八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新增中、英文學位名稱申請書」及「南開科技大學中、英文學位名稱變更申請書」，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各類學位授予辦法調整申請書內容：

- (一)修正「南開科技大學中、英文學位名稱變更申請書」表頭。
- (二)修正系務會議欄位名稱及通過時間說明。
- (三)增列院務會議相關欄位。
- (四)實施學年學期配合位移。
- (五)刪除「是否提行政會議討論」等相關字樣。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新增中、英文學位名稱申請書」及「南開科技大學中、英文學位名稱變更申請書」(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七】。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九案（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新增「南開科技大學課程數位影音教材製作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因應數位學習的需求，明訂本校數位影音教材之製作、檢核及相關規範，以利教師製作數位影音教材時有所遵循，爰新訂本要點。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課程數位影音教材製作要點」(草案)，如【附件十八】。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十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核備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提案案件共 5 案。
- 二、請參閱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如【附件十九】(另附)。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約下午 3 時 50 分